

# 《观山居吉金读字录》

## 第三·琯伐父簋

（日照市雕龙里书院 铁农）

### 【器物】

于 1961 年在陕西省扶风县齐家村的窖藏中被发现，共出土了 3 件缺失簋盖的簋。1984 年，齐家村另一处窖藏中又发现了 3 件簋盖，与 1961 年出土的簋完美匹配。簋的造型稳重而大方，其形制符合西周中晚期的流行样式，鼓腹环耳圈足，下接兽面扁足。





【拓片】



4048 · 1

琯伐父殷



4048 · 2

琯伐父殷



4049 · 1

琯伐父𠄎

公众号·甲骨文金文研究



4049 · 2

琯伐父𠄎

公众号·甲骨文金文研究



4050 · 1

琯伐父𠄎

公众号·甲骨文金文研究



4050 · 2

琯伐父𠄎

公众号·甲骨文金文研究

## 【校字】

第一行第一字在三件青铜器中写法有异，第一字存在下部有“口”字形的“𠄎”“𠄎”“𠄎”与下部无“口”字形的“𠄎”“𠄎”“𠄎”的差异，实为同一字。按，班簋铭文“周”字写法为“𠄎”，故该器铭文下部无论有无“口”形皆宜辨识为上“王”下“周”形，金文该字宜释读为“琯”字。该行第二字或辨识为“伐”字，或辨识为“我”字。按，金文“我”字见曾伯霖簋铭文“𠄎”，也不同于该器该字，故

金文该字也不识读为“我”字。又，金文“伐”字见班簋铭文“𠄎”字，又见小臣簋铭文“𠄎”，并不同该器铭文“𠄎”等字，故金文该字并不识读为“伐”字。另，该金文字形“𠄎”形似金文“𠄎”字，两者区别在于“𠄎”字所持武器为弓箭与长矛，而“𠄎”字只持有弓箭，故两字笔画存在一竖区别，金文该字在六处铭文中存在“𠄎”“𠄎”“𠄎”“𠄎”“𠄎”“𠄎”不同写法，其中的“𠄎”字与类同于金文“川”字的遂公盨铭文“𠄎”字写法，金文该字读音宜为“川”，结合字形中的弓箭元素，故宜识读为“穿”，字形表达的意思为一个人手持弓箭射击。

### 【释读】

琯穿父作交尊

殷，用享于皇祖

文考，用赐眉寿，

子子孙孙永宝用。

### 【考辨】

该器第一行一、二、三字释读为“琯穿父”，故该器宜命名为琯穿父簋。